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送达公告

国融中投(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万利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因你们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依据《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第三十八条的规定,我局对你们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6万元罚款。

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1〕13号)。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我局领取上述法律文书(联系电话010-88086185),逾期则视为送达。

你们应自收到本处罚决定之日起15日内,将罚款汇交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7111010189800000162,由该行直接上缴国库,并将注有当事人名称的付款凭证复印件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委员会办公室和北京证监局备案。你们如果对本处罚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复议和诉讼期间,上述决定不停止执行。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2022年2月11日

哈尔滨美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信息核查公告

哈尔滨美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股东及历史股东:

为进一步明确哈尔滨美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或其他股权利害关系人(包括法人、自然人或非法人组织)对公司的资本投入情况,并保证其合法权益,现公司决定对公司股东或其他股权利害人的持股情况进行核查。

一、核查的股东范围

公司所有法人/非法人组织股东及自然人股东(包括现有股东及曾持有公司股份的历史股东)及其他股权利害关系人。

二、集中核查时间

公司将于2022年2月12日至5月11日期间对公司的股东以及其他股权利害关系人进行集中核查。

为方便股东,公司将在大连、上海、石家庄和哈尔滨四地设置场所,现场受理股东的确权材料。前述现场核查的具体时间和地点,将在当地的报纸以及公司的网站上另行公告。

三、股东信息核查的流程

股东信息核查将通过电话预约、现场受理、审核材料并录音录像的方式进行。

请股东及股权利害关系人在前往办理之前,拨打预约电话,提前预约办理时间并准备好下列核查材料:

历史股东:1.《股东信息采集表(历史股东)》;2. 历史股东的身份证明;3. 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如果历史股东委托他人代办)。

股权未发生转让的现有股东:1.《股东信息采集表(现有股东)》;2.持有公司股权的证明文件(如付款凭证、转账记录、股权证或者其他类似文件);3.现有股东的身份证明;4.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如果现有股东委托他人代办);

股权发生转让的现有股东:(1) 股份受让方填写妥当的《股东信息核查表(现有股东)》;(2)持有公司股权的证明文件(如付款凭证、转账记录、股权证或者其他类似文件);(3)受让方身份证明;(4)经公证机关公证的、由买卖双方亲自签署的股份转让协议及公证书原件,或由买卖双方持本人身份证亲自前往办理。

相关表格可以从公司的网站下载。如果不具备下载的条件,股东可以电话联系公司,公司会邮寄相关表格给股东。

四、预约电话

如需咨询预约,请拨打电话:0451-57854496,咨询预约时间:周一至周五上午8:30-11:30,下午1:00-5:00(法定假日及周末暂停)。

特此公告,衷心感谢各股东的配合和协助!

哈尔滨美华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15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8日、2022年2月9日、2022年2月1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核实,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者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2月8日、2022年2月9日、2022年2月10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日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经公司自查,并书面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于2021年2月22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因公司使用首发募集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待进一步落实,经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沟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对《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查,本次使用首发募集资金购买土地使用权事项落实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对相关文件的审查工作,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工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披露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自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王凌云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71,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27%;杜明伟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79,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64%;李林达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62,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86%;叶莉莉女士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51,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35%;袁祎先生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合计将不超过80,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69%。

副总经理袁祎先生于2022年2月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000股,于2022年2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000股,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于2022年2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2,000股;董事、副总经理王凌云先生于2022年2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000股,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叶莉莉女士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0,000股。

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得投资")于2021年11月6日披露了《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楷得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含)6,507,000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的股份。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169,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的股份;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338,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的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自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自公告披露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

控股股东楷得投资于2022年1月28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469,728股,于2022年2月10日通过集合竞价交易减持800,000股。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A股股票于2022年2月8日、2022年2月9日、2022年2月10日连续3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风险提示

公司已于2021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6),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工作。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公司投资建设"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风险提示

2019年10月31日,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建设"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的议案》,拟投资15亿建设"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项目具体内容已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及指定披露媒体刊登了《关于拟投资建设"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6),《关于拟投资建设"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078)。"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已于2021年3月1日正式开工建设。

1、资金风险

项目资金来源以自有资金、银行借款或再融资等方式解决。公司资产质量良好,盈利能力较强,现金流稳定,具备筹措资金的能力。公司2020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25亿元,实现净利润1.15亿元;公司2021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5.19亿元,实现净利润0.73亿元。截至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19.80亿元,净资产10.06亿元,流动资产16.98亿元。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0]270号文同意,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0年8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30,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9,328.40万元,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后的余额已由主承销商于2020年8月5日汇入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进行验资并出具了天衡验字(2020)00088号《验资报告》。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入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

公司已于2021年4月29日披露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回复的公告》,并已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的回复材料,于2021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工作。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

本项目实施拟使用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投资总额较大,公司将承担相应的财务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行业风险

本项目所涉及数据中心行业为公司新业务,公司现已形成的管理模式、生产销售模式都需要适应新业务的变化。如果公司不能及时做出相应的调整,特别是不能尽快培养出一批该类业务的核心技术人员、销售人员、管理人员等,可能会使新业务的发展受阻,项目主要风险存在于基础资源环节、技术、市场及人力资源环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对于快速增加的数据中心服务商而言,竞争主要集中在服务和专业技术、安全性、可靠性和功能性、声誉和品牌知名度、资金实力、所提供服务的广度和深度以及价格上。项目未来可能将面临更为激烈的市场竞争导致风险。

4、项目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南京楷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预计总投资金额约为15亿元,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42个月,项目计划分三期建设实施:其中项目第一期已于2021年3月1日开始土建施工,因2021年第三季度南京疫情影响工期有所延后,第一期规划建设2800架标准服务器机柜,计划2022年6月投产,第二期规划建设2800架标准服务器机柜,计划2022年12月投产,第三期规划建设2800架标准服务器机柜,计划2023年6月投产。

以上施工建设进度系按目前实际情况进行的估算,因数据中心建设周期较长,且受项目所在地气候环境、电力设备及其它配套资源的实施进度影响,公司可能存在无法按时完成项目竣工的情况,对项目按期完工带来一定风险。公司将严格按照监管要求及各项规章制度要求组织实施,同时加强该项目的过程监督与管理,并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本投资项目的后续进展公司将及时公告披露。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16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日至本公告日期间,公司因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股份总额由216,917,758股变更为216,918,189股。以下持股比例、减持比例均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216,918,189股计算。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楷得投资")持有公司股票84,000,0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38.72%。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6日披露了《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140),楷得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不超过(含)6,507,000股,即合计减持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的股份。其中,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2,169,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的股份;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不超过4,338,000股,即不超过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的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自公告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期间为自公告披露日起3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份回购等事项导致股东持股数量或公司股份总数发生变更的,减持股份数量及股份比例进行相应的调整。

截止2022年2月10日,楷得投资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469,728股,占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21%,本次大宗交易减持时间区间已届满。于2022年2月10日,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8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37%,集中竞价交易时间区间尚未届满。

近日,公司收到楷得投资的《股东减持股份计划结果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上第一大股东	84,000,000	38.72%	IPO前取得:60,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24,000,000股

2018年4月26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5,0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公积金转增后楷得投资持股8400万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南京楷得投资有限公司	469,728	0.21%	2021/11/11 ~ 2022/2/10	大宗交易	12.77 - 12.77	5,998,426.56	未完成:3,868,272股	83,530,272	38.51%

楷得投资于2022年2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800,000股,减持比例为0.37%,减持总金额为14,880,000元,集中竞价交易未完成股数为1,369,000股,集中竞价交易时间区间尚未届满,当前持股数量82,730,272股,当前持股比例38.14%。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2-017
转债代码:113597 转债简称:佳力转债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自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日至本公告日期间,公司因2021年第三季度及2021年第四季度可转债转股,股份总额由216,917,242股变更为216,918,189股。以下持股比例、减持比例均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216,918,189股计算。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前,公司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持有公司股票250,8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216,918,189股的0.1156%。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8月3日披露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其中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计划于2021年8月24日至2022年2月23日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62,000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286%。

截止本公告日,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减持62,000股,本次减持计划已完成。

公司收到李林达先生的《减持股份实施结果告知函》。现将有关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李林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50,800	0.1156%	其他方式取得:250,800股

注:上表中,其他方式取得为公司2018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中首次授予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12万股。

2018年4月26日,经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公司总股本15,03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4股,本次公积金转增后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持股16.8万股。

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其中授予董事、总经理李林达先生15万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李林达	62,000	0.0286%	2021/8/24~2022/2/10	集中竞价交易	18.60 - 18.60	1,153,200	已完成	188,800	0.0870%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本次减持计划未设置最低减持数量和比例。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交易信息

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www.suaee.com;
上海地址:上海市普陀区云岭东路689号1号楼,咨询电话:400-883-9191
北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中路15号,联系电话:010-51917888
微信公众号:请扫描右侧二维码关注

航天科工火箭技术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航天科工火箭技术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70940.00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
职工人数:213
经营范围:运载火箭设计、研发、制造、销售;航天器研发、制造;承揽国际和国内商业发射服务;火箭、航天器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模型设计与销售;向航空航天相关行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文艺创作服务;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股权结构:详见项目官网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1.5亿元(含原股东)
拟增资价格: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不超过7家(不含原股东)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未明确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主要用于固体运载火箭研发及性能提升、液体动力关键技术攻关及发动机研制、研发保障条件建设。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增资达成条件:信息披露期满,征集到不超过7家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人,意向投资人拟认购新增注册资本满足本次增资要求,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并经增资人上级单位备案后,与增资人股东签订《增资协议》,则本次增资达成。
增资终结条件:意向投资人情况未取得增资人上级单位备案的,或意向投资人与增资人股东未能签订《增资协议》,经增资人书面通知交易所,本次增资终结,增资人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开引入投资人(含原股东同步增资部分)合计认购新增注册资本不超过1.5亿元。各方具体持股比例以增资人上级单位备案为准。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1.本项目接受增资人原股东同步参与增资,增资人原股东按现有股权比例享有对本次增资份额的优先认购权,增资价格与外部投资人增资价格一致。
2.本项目增资款中超出新增注册资本的部分全部计入公司资本公积,由增资完成后的全体股东按各自持股比例共享。
3.本次增资评估基准日后至本次增资完成日(以工商变更之日为准)期间,增资人的损益由新老股东共同承担或享有。
4.本次增资完成后,相关债权债务由增资后的公司继续承继履行。
5.其他详见交易所备查文件。
项目联系人:杨莹
联系方式:010-51917888-309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2-03-25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增资项目

增资企业:智新控制系统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国有控股企业
注册资本:10000.000000万人民币
所属行业:租赁业
职工人数:260
经营范围:汽车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及技术咨询服务;汽车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劳务服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质检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上智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0%,东莞市奥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5%,深圳市航盛新能源有限公司15%
拟募集资金金额: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募集资金对应持股比例:不超过50%
拟新增注册资本:视征集情况而定
拟增资价格:视市场征集情况而定
拟新增投资人数量:一家。
原股东是否参与增资:是
职工是否参与增资:否
募集资金用途:引入战略投资人,补足建设资金缺口。
增资达成或终结的条件:增资达成条件:公告期满,征集到1家合格意向投资人,且增资价格不低于经备案的评估结果,则增资达成;
增资终结条件:公告期满,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投资人,或最终投资人与增资人未能就《增资协议》达成一致,则本次增资项目宣告终结。
增资后企业股权结构:东风系股东持股比例不超过30%。其他股东合计不低于70%
对增资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信息:无。
项目联系人:孙轶先
联系方式:021-62657272-836、13795246431
信息披露期满日期:2022-03-28
(项目信息以www.suaee.com正式挂牌公告为准)

公 示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署关于开展2021年度新闻记者证核验工作的通知》要求,我公司对持有新闻记者证人员情况进行了逐一核验,拟通过年度核验人员名单如下:

徐寿松	丁坚铭	蔡国兆	吴锦才	闻召林	冯 刚
翁俊山	张德斌	于 力	张朝晖	彭 勇	潘大鹏
胡东林	张 楠	李若愚	李 蔚	陈健健	宋兆卿
葛春晖	张 晶	张典阁	徐 杨	周 佳	陆 泓
陆 静	田鸿伟	李先飞	董安琪	倪 伟	叶 松
徐效鸿	于红波	武俊雪	王 寅	曹 帅	尹 建
郑雅烁	亚文辉	孙 宏	贺 岩	吴 杰	李 刚
董凤斌	孙 涛	吕 强	殷 鹏	郭 宏	钟志敏
焦源源	李菁菁	陈晓刚	费杨生	张勤峰	倪铭娅
刘丽靓	彭 扬	赵白执南	王舒嫄	昝秀丽	徐 昭
王 超	马 爽	张枕河	吴玉华	赵中昊	叶斯琦
程 竹	欧阳剑环	薛 瑾	余 喆	侯志红	张凌之
王宇露	熊永红	欧阳春香	任明杰	杨 洁	崔小粟
董 添	于蒙蒙	吴科任	刘 杨	潘宇静	傅苏颖
吴 勇	高佳晨	张 军	毕武英	刘宗跃	李 鹏
张红瑜	王 宁	李 巍	宋维东	何昱璞	刘向东
段芳媛	康 曦	王朱莹	罗 杰	周松林	高改芳
王 辉	徐金忠	林 倩	黄一灵	李岚君	吴 瞬
余世鹏	齐金钊	黄灵灵	万 宇	张兴旺	

如果发现有违规情况,请拨打举报电话:010-63072146,010-63070523。

中国证券报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90 证券简称:鹏欣资源 公告编号:临2022-009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TGG22950221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180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期限为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产品包括国债、低风险债券、银行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等,不得投资二级市场的股票。委托理财投资业务由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具体操作。申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委托理财投资业务的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6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 委托理财目的

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增加公司收益。

(二) 资金来源

本次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

(三) 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2月9日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协议,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TGG22950221产品,购买金额为人民币4,000万元,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90%	5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80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无	无	否

(四) 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品种。同时,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公司内审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 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100%保本挂钩LPR)产品
产品简码	TGG22950221
产品风险评级	R2(中低)风险(本风险评级为平安银行内部评级结果,该评级仅供参考)
客户类型	企业客户
产品期限	180天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结构性存款
计划发行量	100万元 - 20亿元,平安银行有权按照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单位金额	1元人民币为1份
起点	100万元,超出起点部分需为100万元的整数倍
产品认购期	2022年2月8日 - 2022年2月9日 平安银行保留延长或提前终止产品认购期的权力。如有变动,产品实际认购期以平安银行公告为准。认购期结束,停止本结构性存款销售。
认购划款日	产品成立日当天
产品成立	认购期结束,如认购资金总额为100万元 - 20亿元,则本产品成立;否则,本产品不成立。如本产品不成立,投资人被冻结的认购资金在认购期结束后的2个工作日内解冻。
产品成立日	2022年2月10日 如产品认购期提前终止或延长,实际成立日以平安银行实际公告为准。
产品到期日	2022年8月9日 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非平安银行原因引起的情况,并影响本产品的正常运作,或基于投资者的利益,平安银行有权行使提前终止权和延期终止权,若确需行使,平安银行将另行公告。
资金到账日	产品到期日、提前终止日、延期终止日后2个工作日(T+2)内将本金和收益(如有)划转到投资者指定账户,逢节假日顺延。
资金保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及存款收益	如本产品成立且投资者持有该结构性存款直至到期,则平安银行向投资者提供本金完全保障,并根据本产品相关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钩标的的价格表现,向投资者支付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浮动收益:max(1.65%,4.75%-0.5000*LPR_1Y)(上述收益率均为年化收益率)
挂钩标的	LPR_1Y,是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2年2月21日早上9点30分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产品认购	本产品认购开放期间,企业客户可通过平安银行营业网点柜面、平安银行企业网上银行或数字口袋办理。平安银行依据相关法律及国家政策规定,设置24小时投资冷静期。在投资冷静期内,如果投资者改变决定,可通过认购的平安银行营业网点产品认购柜面、平安银行企业网上银行或数字口袋申请撤销,并解除已签订的销售文件。已签订的销售文件解除后,平安银行将及时退还投资者的全部投资款项,投资冷静期自销售文件签字确认后起算(包含在平安银行企业网上银行和数字口袋平台上勾选的购买确认)。
产品认购日	本产品认购开放期间,企业客户通过平安银行营业网点柜面、平安银行企业网上银行或数字口袋办理认购并确认成功的日期
提前和延期终止权	存款期内,投资者无提前、延期终止本结构性存款的权利。平安银行对本产品保留: 如遇国家金融政策出现重大调整、市场发生重大变化等非平安银行原因引起的情提前和延期终止权况,并影响本产品的正常运作,或基于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市场情况选择在结构性存款期内任一天提前终止本产品的权利,以及在本产品到期日延期结束本产品的权利。平安银行在提前终止日或者在产品到期日前3个工作日发布信息公告。
提前终止日及延期终止日	若平安银行选择提前终止或延期结束产品,提前终止或延期终止产品的日期为提前终止日或延期终止日
工作日	深圳市的商业银行正常营业的日期(不包含认定节假日)
收益计算方法	投资者可获得的实际结构性存款收益=投资者认购本产品的存款本金总金额×实际收益率 实际收益率如下情况计算: 实际收益率=max(固定收益率,浮动收益率)×(实际投资天数÷365) 固定收益率(年化)=1.65% 浮动收益率(年化)=4.75%-0.5000*LPR_1Y {上述收益率均为年化收益率,其中LPR_1Y是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于2022年2月21日早上9点30分公布的1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 收益率精确到小数点后6位。
税款	根据中国增值税相关法律法规、税收政策等要求,本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平安银行为纳税人。签约各方同意本结构性存款产品在运营过程应缴纳的增值税及附加税费(包括但不限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等)由平安银行从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财产中支付,并依据中国税务机关要求,履行相关纳税申报义务。投资者从结构性存款产品取得的收益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自行申报及缴纳。对存款本金所产生的收益,平安银行暂不代扣代缴税。但若依据国家法律要求或税务机关的行政命令要求缴纳收益所得税,平安银行有义务代扣代缴投资者、受益人承担的税费,平安银行所代缴税费将从本产品资产中扣除。
产品费用	平安银行销售手续费为0.00%/年
其他规定	产品认购期、认购划款日、产品成立日、产品到期日等日期,平安银行有权根据节假日进行调整,并以实际公布为准。产品续存期内,认购划款日至产品成立日为认购清算期,产品到期日至资金到账日为还本清算期,提前终止日至资金到账日为提前终止清算期(若平安银行提前终止结构性存款),延期终止日至资金到账日为延期终止清算期(若平安银行延期终止结构性存款)。上述清算期内均不计付收益。

(二) 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结构性存款是指商业银行吸收的嵌入金融衍生产品的存款,通过与利率、汇率、指数等的波动挂钩或者与某实体的信用情况挂钩,使存款人在承担一定风险的基础上获得相应的收益。最终实现的收益由保底收益和期权浮动收益构成,期权费来源于存款本金及其运作收益。如果投资方向正确,客户将获得高/中收益;如果方向失误,客户将获得低收益,对于本金不造成影响。

(三) 公司本次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已在公司制度中,对委托理财投资操作规则、风险控制等做了规定,以有效防范风险,确保资金安全。

2.在上述额度内,公司根据银行提供的具体理财产品计划,对其收益性和风险性进行分析,并结合公司闲置资金情况,提出购买理财产品方案,报总经理、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安排专人负责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日常管理与监控。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上报,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5.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投资办理以及相应的损益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投资办理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受托方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属于已上市金融机构,且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839,886.1936	892,543.7758
负债总额	189,437.4245	254,333.6124
净资产	650,448.7690	638,210.1634
货币资金	141,837.6329	168,988.2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	90,977.5785	45,723.8781

注:上表中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止2021年9月30日的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货币资金168,988.2928万元,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4,000万元,占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2.37%。

截止2021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28.5%。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是在确保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前提下进行,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的正常运转。通过适度理财,可提高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利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理财产品,挂钩标的的价格波动对收益存在决定性影响,该价格受市场多种因素的影响。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1年4月7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业务期限为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届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委托理财投资产品包括国债、低风险债券、银行理财产品、资金信托计划、券商资管计划、券商收益凭证等,不得投资二级市场的股票。委托理财投资业务由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具体操作。申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委托理财投资业务的审批。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分别发表了同意的意见。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4月9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于2021年6月16日召开了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委托理财投资计划的议案》。相关公告已于2021年6月17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6,000	36.88	0
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39.27	0
3	银行理财产品	5,500	5,500	42.92	0
4	银行理财产品	7,400	7,400	58.19	0
5	银行理财产品	7,000	7,000	51.48	0
6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0.43	0
7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8	固定收益类理财产品	5,000	0	0	5,000
合计		44,900	34,900	259.18	1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7,4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1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0.0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90,000	
总理财额度				200,000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余额为人民币14,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对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特此公告。

鹏欣环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11日